

证券代码：430385

证券简称：中一检测

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修订原有条款 新增条款 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(一) 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：	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：求是、创新、有爱、共赢
第十五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检验检测服务；职业卫生技术服务；放射卫生技术服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一般项目：生态资源监测；环境保护监测；环保咨询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；节能管理服务；水利相关咨询服务；信息技	第十五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：许可项目：检验检测服务；职业卫生技术服务；放射卫生技术服务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一般项目：生态资源监测；环境保护监测；环保咨询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细胞技术研发和应用；节能管理服务；水利相关咨询服务；信息技

术咨询服务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（分支机构经营场所设在：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清逸路 69 号 C 幢）。

术咨询服务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租赁服务（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）。

第二十条 公司设立时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600 万股，面额股的每股金额为 13 元。公司发起人的出资于公司成立日行缴清。股份公司设立时，发起人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、认购的股份数量、出资方式如下表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认购的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出资方式	持股比例（%）
1	应赛霞	1088	净资产出资	68
2	干黎明	320	净资产出资	20
3	应海云	128	净资产出资	8
4	陈云飞	32	净资产出资	2
5	童东升	32	净资产出资	2
合计		1600.00	/	100.00

第二十条 公司设立时发行的股份总数为 1600 万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公司以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。股份公司设立时，发起人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、认购的股份数量、出资方式如下表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认购的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出资方式	持股比例（%）
1	应赛霞	1088	净资产出资	68
2	干黎明	320	净资产出资	20
3	应海云	128	净资产出资	8
4	陈云飞	32	净资产出资	2
5	童东升	32	净资产出资	2
合计		1600.00	/	100.00

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主席 1

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设监事会。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，监事会设主席 1

<p>人。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</p> <p>监事会应当包括股东代表和适当比例的公司职工代表，其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。监事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</p>	<p>人。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。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；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，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。</p> <p>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1名，职工代表2名，监事会中的股东代表由股东会选举产生，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、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。</p>
--	---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，具体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实际经营和发展需要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中一检测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7日